

六(一)2 書寫本土我的愛—家鄉故事創作與徵選

屏東縣 110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

書寫本土我的愛—家鄉故事創作與徵選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3 月 6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70001409B 號令修正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、縣〈市〉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要點」。
- 二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 8 月 13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100096715 號函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透過學校與社區經營的運作模式，留住家鄉美好的人事物。
- 二、提升學校閱讀教學的創作能力及文學欣賞的素養。
- 三、運用文學創作，活化家鄉的故事。
- 四、整理、紀錄、創作在地生活文化經驗與故事，提升人文素養與生活創意。
- 五、搜尋家鄉自然與人文的素材，運用在地故事的創作力，創造出具有特色的家鄉故事題材，並能活化鄉土教學活動。
- 六、提升創作適合兒童以上閱讀的本土文學教材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
- 三、承辦單位：屏東縣餉潭國小
- 四、協辦單位：屏東縣本土語文教育輔導團、語文領域輔導團

肆、辦理日期

- 一、活動期程：111 年 3 月～111 年 6 月
- 二、創作課程教師研習：111 年 03 月 05 日(六)9:00～15:00
111 年 03 月 12 日(六)9:00～15:00
111 年 04 月 30 日(六)9:00～12:30
- 三、家鄉故事出版審查：111 年 06 月 08 日。
- 四、審查通過的文本集結出版：111 年 7 月 31 日。

伍、參加人員

全縣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師團隊，預計 70 人。

陸、實施內容

- 一、辦理項目：
 1. 家鄉故事創作課程分閩南語及客家語言 2 組創作研習課程。
 2. 家鄉故事徵選。
 3. 審查並集結出版。

二、活動地點：餉潭國小視聽教室。

三、講師介紹：林秀英校長(餉潭國小)，兒童文學研究所碩士/盧彥芬執行長
(台東兒童文化藝術基金會)執行長/林秀穗女士及廖健宏先生
(專業書寫繪本作家)。

四、創作課程教師研習

五、研習時間：111年03月05日、111年03月12日、111年04月30日。

1. 課程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	備註
111年 03/05 (六)	08:40~09:00	報到	餉潭國小團隊	
	09:00~09:10	始業說明	教育處長官	
	09:10~12:00	如何寫繪本故事	盧彥芬執行長 林秀穗作家 廖健宏作家 林秀英校長	參加繪本創作學校老師，務必攜帶繪本相關文本資訊及參酌資料以利文本討論。
	12:00~13:00	午餐休息	餉潭國小 團隊	
	13:00~15:00	如何寫繪本故事 繪本文本討論	盧彥芬執行長 林秀穗作家 廖健宏作家 林秀英校長	(分閩南語及客家語言2組教學)
	15:00	賦歸		
111年 03/12 (六)	8:40~09:00	報到	餉潭國小團隊	
	09:00~12:00	家鄉繪本故事圖文 創作	盧彥芬執行長 林秀英校長 林秀穗作家 廖健宏作家	*學校師生共同參與 (分閩南語及客家語言2組教學)
	12:00~13:00	午餐休息	餉潭國小團隊	
	13:00~15:00	家鄉繪本故事圖文 創作	盧彥芬執行長 林秀英校長 林秀穗作家 廖健宏作家	*學校師生共同參與 (分閩南語及客家語言2組教學)
	15:00	賦歸		
111年 04/30 (六)	8:40~09:00	報到	餉潭國小團隊	
	09:00~12:30	家鄉繪本故事圖文 創作	盧彥芬執行長 林秀穗作家 廖健宏作家 林秀英校長	*學校師生共同參與
	12:30	賦歸		

2. 教師進行家鄉故事創作

(1)創作時間：110年3月～6月1日。

(2)繳件時間：[111年06月08日前繳交電子檔稿件至 lin247610@gmail.com](mailto:lin247610@gmail.com) 餉潭國小蔡慧銀小姐信箱。

(3)報名對象及注意事項：現職高中及國中小教師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。各校請填妥附件報名表及授權同意書，於研習當日繳交。

六、評審準則

1. 需對自己家鄉的文化特色充分瞭解，願意將家鄉特色以文字或佐以照片的方式呈現。

2. 以呈現家鄉故事的特色與家鄉傳承的精神。

3. 評選標準：故事架構、內容、修辭及立意取材。

五、評選機制：由主辦學校聘請相關專家人士三～五位擔任評審委員，經審查後獲得前三名及入選佳作之家鄉故事繪本，將由計畫集結出版。

八、每校配發10本，典藏於圖書室作為鄉土教育補充教材。

九、入選之作者每人贈送1本。

柒、研習事項

一、學員務必全程參與，請假時數若超過5小時，不核予研習時數。

二、全程參與並完成本次研習之課程教師，核實給予研習時數13小時。

三、請於111年02月25日前逕上全國教師網報名，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(筷)，現場不提供杯筷。

壹、承辦本計劃之人員依本縣國民中小學教職人員獎懲辦法辦理獎勵。

貳、本計畫陳報縣府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屏東縣 110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
書寫本土我的愛-家鄉故事繪本創作與徵選活動報名表

編號：_____ (由主辦單位填寫)

故事名稱		
故事主題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歷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地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藝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人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
適合閱讀年齡		
學校聯絡人	姓名	
	單位職稱	職稱：
	聯絡方式	電話：
		手機：
		e-mail：
聯絡地址：		
作品簡介 (二百字以內)		

附件二

授權同意書

茲同意本人參加屏東縣 110 學年度「書寫本土我的愛-家鄉故事創作甄選活動」之作品，無償授權屏東縣政府出版並作為政府出版品，被授權單位得不限地域、時間與次數，以紙本、光碟、微縮或其他數位化方式典藏和發行、出版、公開傳輸、重新格式化、作為年度成果展示、並得再授權他人教學使用。

此致

屏東縣政府

授 權 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居住地址：

連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

